

新增作業

財物出租公告管理新增作業成功

機關名稱	新北市政府高灘地工程管理處	機關代碼	3.82.25.1
機關地址	220 新北市 板橋區 環河西路五段502號		
標案案號	1150812A	公告次數	1
是否刊登公報	是	公告日期	115/07/29
財物名稱	115年度新北市樹林區鹿角溪水門側攤位招租案	聯絡人	李先生
電子郵件信箱	aq4869@ntpc.gov.tw	聯絡電話	(02) 89699596 分機 204
截止投標	115/08/11 17:00		
開標時間	115/08/12 10:00		
開標地點	新北市板橋區環河西路5段502號6樓會議室(新北市政府高灘地工程管理處)		
投標資格摘要	一、 1.公司或行號(應檢附公司登記證明文件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或； 2.經申請立案之法人、機構或團體、公司或行號，其營業項目列有「563飲料業」、「486零售攤販業」及「561餐飲業」等或得以經營相關零售之業務者。 3.由政府機關或其授權機構核發予投標廠商係合法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且該文件須足以認定投標廠商得從事上開資格規定之有關業務。 二、投標廠商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無退票紀錄。 三、廠商納稅之證明（投標廠商係為公司或行號者，已繳納營業稅證明文件）。	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	請自行於高灘處網站下載後列印(網址： https://www.hrcm.ntpc.gov.tw/)，進入高灘處網站\最新消息\訊息公告的頁面，關鍵字：樹林區鹿角溪、鹿角溪、水門側攤位。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免費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新北市板橋區環河西路5段502號1樓秘書室
保證金額度	1.本案押標金為新臺幣3,100元整。 2.本案履約保證金以得標之月租金2個月計收。	出租標的所在地	新北市樹林區環漢路五段東豐街口鹿角溪水門側空地。(詳如契約書附件1示意圖)。
現場查看時間	自行前往查看，攤位24小時開放，詳如契約書內容。	底價金額	3,100
附加說明	一、本案係空地出租；廠商得提供之服務內容，詳如契約書內容。 二、本案於開標前除有不予開標決標情形外，合格廠商家數在1家以上時，應即開標審標；決標方式，採以月租金最高標決標。 三、期程要求：115年9月1日起至119年8月31日止，共4年(詳如契約書)。 四、廠商對招標契約文件內容有疑義者，請洽本處營運企劃科李先生，電話02-89699596轉204。投標事宜請洽本處秘書室楊小姐，電話02-89699596轉602		
更新資訊			

更新原因	新增		
最後更新人員	新北市政府高灘地工程管理處	最後更新時間	115/07/28 15:44